

证券代码：300095

证券简称：华伍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2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聂景华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聂景华	是	3,350,000	5.77%	0.80%	否	否	2023年1月9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安排

注：上述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聂景华	58,067,500	13.82%	20,170,000	23,520,000	40.50%	5.60%	0	0%	0	0%
聂璐璐	49,977,814	11.90%	49,760,000	49,760,000	99.56%	11.85%	0	0%	0	0%
江西华伍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800,000	1.86%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15,845,314	27.58%	69,930,000	73,280,000	63.26%	17.44%	0	0%	0	0%

注:

①、聂璐璐为聂景华之女，聂景华与聂璐璐为一致行动人关系，江西华伍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系聂景华控制的法人股东，聂景华持有该公司 90%的股权。

②、上表中的限售股份不包括高管锁定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数据期间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
未来半年内	20,170,000 股	17.41%	4.80%	9,001.9725 万元
未来一年内 (不含半年内)	53,110,000 股	45.85%	12.64%	17,000.0000 万元
合计	73,280,000 股	63.26%	17.44%	26,001.9725 万元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办理股票质押主要是个人融资所需，其自身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3、聂景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最近一年，除聂景华先生、聂璐璐女士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和其他融资事项无偿提供担保之外，聂景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4、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事项产生实质性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聂景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积极的措施应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